

苗栗縣泰安鄉公所進用臨時人員報名簡章表

需用單位類別 「農經課臨時人員」		張貼照片處	
依 據	依據苗栗縣泰安鄉公所 113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租金收益款申請動用計畫辦理		
錄取名額	1 名，後補 1 名		
報名日期	113 年 1 月 24 日起(星期三)至 113 年 1 月 26 日止(星期五)(網路)索取簡章		
截止日期	113 年 1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親送本所收發室簽收		
測驗時間	113 年 1 月 29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於本所 2 樓會議室		
測驗成績%	儀態佔 20%、機智問答佔 10%、對服務事項之瞭解程度佔 30%、電腦文書作業能力佔 30%、其他佔 10%		
測驗方式	採口試方式辦理，受考人每位時間約為 10-15 分鐘		
最高學歷	不限		
履歷、經歷	不限，但以有接觸原住民保留地承租相關業務者為佳		
聯絡電話		住址	
工作期限	自到職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		
報名人簽名			
自我推薦專長服務：			
附註說明一： 1. 進用資格： (1) 年滿 18 歲以上，65 歲以下，且有工作能力者。 (2) 熟悉電腦操作(尤其精通 Google Earth 繪圖及 Word、Excel、PowerPoint 作業系統)，假日可配合加班。 2. 工作內容：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辦理有效租約之續租、繼承、贈與(轉讓)、建地新承租業務及租金管理並進行線上登錄至原住民保留地網際網路土地管理資訊系統及通知他項權利人辦理移轉所有權、土地管理資訊系統資料異動更新工作。 3. 工作地點：泰安鄉公所農經課。 4. 工作期限：自到職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			
附註說明二：1. 題目由審查委員圈訂。 2. 成績達 70 分列入合格名單。3. 首長就合格名單中圈定需要之人選，不受成績先後之限制。			
附註說明三： 1. 113 年 1 月 24 日起(星期二)開始報名。 2. 簡章逕向本所網站下載索取。 3. 請附以下資料各 1 份： (1)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2) 最高學歷證明影本 (3) 相關經歷證明影本(如無則免附)			
編號：		收發室簽收：	
回執單編號：			